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 2025-2026 年土地征收和供应等测绘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 2025-2026 年土地征收和供应等测绘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78.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21.1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量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1月1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
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